

焦点关注

杭州萧山推动诉前婚调工作职业化专业化数智化

“透视镜”柔性专业 “共享法庭”权威攻坚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姚改改

原告王女士与被告李先生婚后育有一子。因李先生与他人同居，王女士多次尝试与丈夫沟通，均未果，无奈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起诉离婚。

萧山区人民法院通过ODR（浙江解纷码）平台将案件委派到了萧山区婚调委，婚调委受理该案后，分配了专职调解员进行调解。专职调解员在了解案件基本事实情况后，第一时间联系了双方当事人，在双方均表示同意调解后组织开展调解工作。

在约定的调解时间，双方当事人准时到达，因为孩子没人照顾，王女士将孩子也带来了。考虑到保护孩子的身心健康，调解员安排了工作人员带孩子在外面玩。

调解正式开始。调解员首先询问了双方当事人的诉求。两人都有离婚的意愿，但对孩子的抚养权和财产分割有争议。经过长达4个小时的调解后，双方对财产分割达成一致约定，但对于抚养权始终都不肯让步，调解停滞不前。

在确定双方仍有调解意愿的基础上，专职调解员决定启动攻坚调解模式，联动“共享法庭”，邀请“老法官”工作室参与调解，同时申请法官在线指导调解。

针对双方都不肯退让的抚养权之争，专职调解员连线法官参与指导，法官以审判实务经验，给出了当事人调解意见：此类案件判决时考虑孩子的年龄还有生活实际，由母亲抚养的可能性比较大。李先生听到法官的意见后，对于抚养权有所动摇。

“透视镜”诉前调解工作机制，通过疏导“情”、道明“理”、普及“法”的三重“透视镜”贯穿每一次调解，为当事人提出合情合理合法的调解方案，确保调解有力度、有成效。

“共享法庭”模式下，由“老法官”坐诊或立案法官线上说法，“普法律，给方法”，有助于在当事人对调解约定摇摆不定时，增强信任加快形成调解协议，实现调解量上升、诉讼量下降的目标。

专职调解员见此，联合“老法官”调解员一起制定新的调解方案。拥有多年工作经验的“老法官”调解员从法律层面出发，专职调解员从情理出发，大家都从有利于孩子身心健康的角度引导双方再次讨论孩子的抚养权问题。最终，在调委会、“共享法庭”多方的共同努力下，双方达成一致，签订协议。

一起“棘手”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最终圆满化解——这是萧山区实行诉前婚调工作创新机制的一个案例。

“普通调解+攻坚调解”确保调解有力度有成效

2021年年底，萧山区委政法委下发文件，要求推进高质量建设“共享法庭”，深化“四治融合（自治、德治、法治、智治）”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为萧山打造新时代共同富裕新标杆提供有力保障。

“萧山区婚调委根据高质量建设‘共享法庭’，深化‘四治融合’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的工作目标，结合自身职能，制定出婚姻家庭纠纷诉前调解工作机制。”萧山区妇联权益部部长张刘佳对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介绍。

据记者了解，诉前婚调工作配备了3支调解队伍——专职调解队伍+律师兼职调解队伍+“共享法庭”调解队伍，三位一体开展调解工作。在婚姻家庭纠纷诉前调解工作中，平衡“情”“理”“法”是关键点。杭州萧山探索建立的“透视镜”诉前调解工作机制，通过疏导“情”、道明“理”、普及“法”的三重“透视镜”贯穿每一次调解，为当事人提出合情合理合法的调解方案，确保调解有力度、有成效。

诉前婚调工作机制的实施，一方面，展现了“共享法庭”中调解柔性化和审判权威性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在推动婚姻家庭诉前调解顺利开展中的重要作用，“共享法庭”模式下，法

院调解工作室、法官的参与有助于在当事人对调解约定摇摆不定时，增强信任加快形成调解协议，实现调解量上升，诉讼量下降的目标。

另一方面，“透视镜”诉前调解工作机制，通过组建专职调解员队伍、兼职律师调解员队伍，结合“共享法庭”优势，可推动调解工作迈向职业化、专业化、数智化。

“简单的婚姻家庭纠纷由专职调解员负责，促成当事人自主达成调解协议。复杂疑难案件由专职调解员及时分流至各律师兼职调解员，从更加专业的角度向当事人阐述利弊，进一步推动当事人达成共识。”张刘佳表示，这一层级还属于普通调解模式的范畴。“当调解难度再提升，则将调解工作与‘共享法庭’有机结合，以‘普法律，给方法’的形式，由‘老法官’坐诊或立案法官线上说法，从而推进诉源治理的万人成诉率、婚姻家庭纠纷诉讼案件收案量实现同比下降。”

概括地说，就是在收到ODR平台委派的诉前婚姻家庭纠纷案件后，婚调委开启普通调解模式，即以专职调解员为主，律师兼职调解员协助，如若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则开启攻坚调解模式，即邀请“老法官”工作室参与调解，或申请立案法官线上释法说理，以权威的方式为化解矛盾提供“临门一脚”。

明确管理和考核模式

调解员化解矛盾的能力如何？调解案件呈现什么特点？诉前调解工作如何管理？……

针对以上种种问题，萧山区婚调委明确管理和考核模式，以常态化周、月、季为阶段部署相关任务，推动整体调解工作进一步落实到位。

一周一分析。调解员在ODR平台收到法院委派案件后，要对案件情况作出初步评估。在查明事实基础上，找到纠纷双方当事人诉求的共同点和分歧点，在每周案例分析会中确定调解方向和调解方案，并对已结案的典型案例进行复盘。

一月一研判。统计即将超期案件，对于双方当事人仍有强烈调解意愿，但还未调解成功的案件，在“共享法庭”平台中申请延期调解，并邀请“老法官”工作室参与调解，或启动“共享法庭”申请法官进行线上指导调解，进一步提升调解成功率。

一季一总结。归纳整理本季度的调解案件，统计调解成功、调解失败、调解终止的案件数，归纳调解成功的技巧、调解失败的原因，通过总结同类型案件的共性，选出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案件，制作成调解示范案例，并向全区基层调解站宣传。同时，对比上一年同季度调解成功率，成功率提升的，评选出季度调解之星并给予奖励，以此激励调解员再创佳绩。

“我们还会依托‘共享法庭’的培训功能，组织调解员和妇女干部，以直播式、点播式，线上、线下多重培训方式，不断提升调解员的法治素养和纠纷化解能力，更好地发挥行业调解力量在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优势。”萧山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周培敏说道。

地方传真

“风雨”之中，总有温暖的守护

——云南首个“儿童友好商圈”的救助故事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周玉林

“安安家园”守护点志愿者王卫，还清晰地记得半年前的那次“守护行动”。

2021年8月7日下午，大雨之中一名4岁左右的小男孩站在马路中间哭泣不止，王卫心疼地把孩子领回自己的店里，买了零食安抚下来，并上报社区和派出所。

“‘安安家园’管理员知道后，立即通过广播反复播放，在社工和民警的帮助下10多分钟就联系上了家长，一家人顺利团聚了。”王卫欣慰地说。

“安安家园”是由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妇联、官渡区矣六街道、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社区、昆明市官渡区鹿鸣公益服务中心联动打造的走失儿童守护点，由此也开启了云南省第一个“儿童友好商圈”的创建序幕。

儿童的“安全堡垒”

“儿童友好”，是现代社会的应有之义。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明确提出，建设社会政策友好、公共服务友好、权利保障友好、成长空间友好、发展环境友好的中国特色儿童友好城市和儿童友好社区。2021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3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

如何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与儿童友好城市创建工作结合起来，转化成“我为群众办实事”的行动，是官渡区一直以来的探索。

在官渡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区妇联、矣六街道及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社区超前谋划，创新开展工作。2021年7月，“安安家园”儿童走失守护点正式成立，官渡区矣六街道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社区在新螺蛳湾国际商贸城首批设立了18个“安安家园”走失儿童守护点，通过守护辖区儿童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落到实处。

一个个守护点犹如一个个安全堡垒，在保护孩子安全的同时，对犯罪分子起到震慑作用。同时，一家党员商铺也积极参加到“安安家园”走失儿童守护点活动中来，在原有18家基础上又新增了8家，官渡区妇联、矣六街道等单位领导为新加入志愿者商铺授牌，并为每家走失儿童守护点配备了儿童玩具及书籍。

完整的救助机制

“安安家园”儿童走失守护点由片



商圈内的儿童在民商驿站的“安安家园”守护点里看书。

区民警、商户党员、物业骨干、社区社工、志愿者多方联动组成守护天使团队，主要针对商贸城内人流密集儿童走失、脱离大人监管甚至造成危险现象，分别在26家志愿者的商铺门口亮出明显标识牌，指引走失儿童或发现走失儿童的热心群众第一时间找到最近求助点，继而转交给市场物业人员，同时联动社区工作人员和派出所民警帮助家长尽快寻回。同时，志愿者商户在经营时也密切注意商铺周边，一旦发现疑似走失儿童第一时间在工作群内通报，并将儿童守护在店内待工作人员上门安全转交到“安安家园”守护点，等待广播寻找家长和派出所出警。

矣六街道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社区妇联主席段燕表示，“‘安安家园’通过党组织引导和党员带头，辐射带动社会力量参与，凝聚起商圈自治的最大合力，以共建共治共享提升商圈治理能力。”

据了解，自“安安家园”成立后，在守护天使的帮助下，十余名走失儿童被及时救助。

“‘安安家园’为商圈儿童安全筑牢

安全防线，构筑起保护孩子安全的‘防护墙’。下一步将加强对‘安安家园’走失儿童守护点志愿者的培训与能力提升，以点带面，拓展服务点与服务阵地，同时加大宣传力度，更好地发挥‘安安家园’作用，守护商场儿童生命健康。”官渡区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吕瑜说。

爱心的联动效应

2021年12月16日，官渡区妇联、矣六街道妇联主办，螺蛳湾国际商贸城社区党总支、昆明市官渡区鹿鸣公益服务中心共同在螺蛳湾国际商贸城党群中心再次召开了“安安家园”志愿服务活动。

活动中，相关部门积极链接红十字会资源，在“安安家园”打造了博爱急救站，并配备医疗急救包、自救互救器材和个人防护用品等应急自救物品，有效保护区域内儿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

“现在找娃娃广播明显减少了，我们也教育孩子，如果走失了，就去有粉红色标识的地方寻求帮助。”来新螺蛳湾国际



一名与家人走失的女童在“安安家园”守护点一边看书一边等待与家长团聚。

商贸城一期进货的客商普茂民说，儿童走失守护点的成立，让大家看了都感觉心里暖暖的。

“新‘两纲’强调要在环境创设中全方位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将儿童优先理念落实到公共政策制定、公共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各方面，进一步形成尊重、爱护儿童的社会环境。”吕瑜表示，官渡区儿童友好商圈的打造，搭建起党政机关、企业商圈、家庭、儿童、公众等多元参与、建设的儿童友好型商圈平台，为商圈和家庭营造安全出行的氛围，以儿童安全的视角向社会传递爱心和温暖。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任然

李亚平 胡云双 罗银 王菊燕

为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近日，四川泸州市妇联、市政府妇儿工委办、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同举办“酒麒麟+酒城桂花姐”涉诉未成年家庭教育指导协作机制签约仪式。

据悉，“酒麒麟”是泸州法院打造的重要法治品牌，“酒城桂花姐”是泸州市妇联打造的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品牌。

仪式上，市妇联、市政府妇儿工委办、市中级人民法院签订协议，协议约定：本着未成年人“特殊、优先”保护原则，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多部门联合协作为抓手，有效整合社会力量，构建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共建家庭教育指导法律实践基地，加强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建立家庭教育指导协作机制，提升家庭教育能力和水平，为优化家庭教育环境提供指导、支持和帮助。

泸州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市总工会主席李堂兵在仪式上表示，市委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家庭教育工作，关心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努力从各方面提供强大支持和坚强保障，坚持以更实的举措、更大的力度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再上新台阶，推动家事审判改革纵深发展、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

仪式上，泸州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曾泽兰向10位家庭教育指导师代表颁发聘书；泸州市副市长、市妇儿工委主任马宗慧，市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俊为家庭教育指导实践基地和家庭教育指导培训基地授牌。

“本次签约仪式，是对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创新实践，是对国家10部委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工作部署会精神的具体落实和务实举措。”曾泽兰说，下一步，市政府妇儿工委办要积极争取将家庭教育指导纳入城乡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政府购买服务目录，协同有关部门为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市妇联将切实履行法定职责，推动法律贯彻实施深入妇女、落到家庭，加强宣传普及、指导服务和实践引导，送法到家到父母身边，支持家长履行主体责任，把法律规定转化为家庭的自觉行动。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是‘酒麒麟’的题中之义、应有之责。”李俊说，“酒麒麟”和“酒城桂花姐”携手合作，共建基地、培训协作机制，为全面提升家庭教育水平、筑牢未成年人家庭保护防线、促进涉未成年人矛盾纠纷妥善化解，提供了智力支撑和人才支持。下一步，“酒麒麟”将与“酒城桂花姐”通力协作，共同落实好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协作机制，全面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全力为泸州市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家事法律服务，力争创新一批有重大影响的家事审判机制，积极向全省乃至全国推广。

播报

四川泸州建立涉诉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机制